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4-011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华峰	独立董事	无法取得联系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启技术	股票代码	0026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洋洋	檀顺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 9号软件大厦三层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 9号软件大厦三层	
传真	0755-86329077	0755-86329077	
电话	0755-86581658	0755-86581658	
电子信箱	ir@kc-t.cn	ir@kc-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我国新一代尖端装备的核心供应商，也是国内首个将超材料技术形成产品并大规模应用于尖端装备领域的高科技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新一代超材料尖端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超材料业务板块主要是新一代超材料技术在尖端装备领域的应用，覆盖多个装备体系，几十个关键部位，按照使用场景可分为航空结构产品与海洋结构产品，按照业务性质可分为超材料研制业务和超材料批产业务，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凭借在电磁调制、综合射频传感、功能结构一体化等性能方面的特殊优势，公司超材料产品在核心

尖端装备中的渗透率逐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多个型号的尖端装备阶段性研制任务，并大规模批产交付。由于公司超材料产品优势凸显，市场需求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超材料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趋势，超材料批产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55.94%。公司根据最终客户的需求组织产能扩充和生产交付计划。自顺德产业基地项目（以下简称“709 基地”）一期投产以来，公司不断强化生产计划管理，生产过程控制，建立从原材料、零件到产品的全流程质量控制体系，持续发扬“能吃苦、能打仗、能坚持”的三能作风，保障产品按时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超材料”）与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共同成立超材料电磁调制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汽车紧缩场联合创新实验室，开展汽车整车天线 OTA 性能测试技术研究与标准验证试验，联合开展汽车整车天线 OTA 性能测试的对外检测委托业务，将超材料技术能力平台中的先进检验检测能力应用到汽车行业中。公司原汽车零部件业务已于报告期内剥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9,778,783,862.03	9,201,952,922.07	9,204,906,660.52	6.23%	8,953,265,661.32	8,956,630,29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20,450,056.85	8,236,591,597.94	8,236,679,685.30	7.09%	8,151,933,342.26	8,151,972,793.4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94,308,086.33	1,167,643,546.15	1,167,643,546.15	27.98%	859,350,024.29	859,350,02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302,405.68	376,628,483.96	376,677,120.13	54.85%	271,273,806.89	271,313,25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634,962.94	373,659,092.20	373,707,728.37	45.20%	244,449,386.81	244,488,83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9,954.35	140,901,683.74	140,901,683.74	-111.27%	92,758,738.73	92,758,738.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7	0.17	58.82%	0.13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7	0.17	58.82%	0.13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4%	4.53%	4.53%	2.31%	3.39%	3.3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以前期间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1,615,799.59	531,372,696.26	381,245,716.70	270,073,87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708,222.41	199,609,669.89	147,034,879.27	135,949,63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214,752.61	177,889,075.08	140,093,610.66	129,437,52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1,192.37	-49,943,668.08	-72,307,876.16	122,602,782.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8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4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0%	775,661,652.00	377,366,252.00	质押	775,661,648.00	
石庭波	境内自然人	3.70%	79,641,489.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44,693,66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4%	37,554,182.00	0.00	不适用	0.00	
桐庐岩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28,343,05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鲲	国有法人	0.93%	2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俞旻贝	境内自然人	0.88%	18,857,830.00	0.00	不适用	0.00
石丽云	境内自然人	0.86%	18,491,011.00	0.00	不适用	0.00
郑玉英	境内自然人	0.80%	17,3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俞龙生	境内自然人	0.71%	15,2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大股东中，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关系；俞龙生与郑玉英为夫妻关系，俞旻贝为俞龙生、郑玉英之女。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石庭波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9,473,494 股。石丽云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117,819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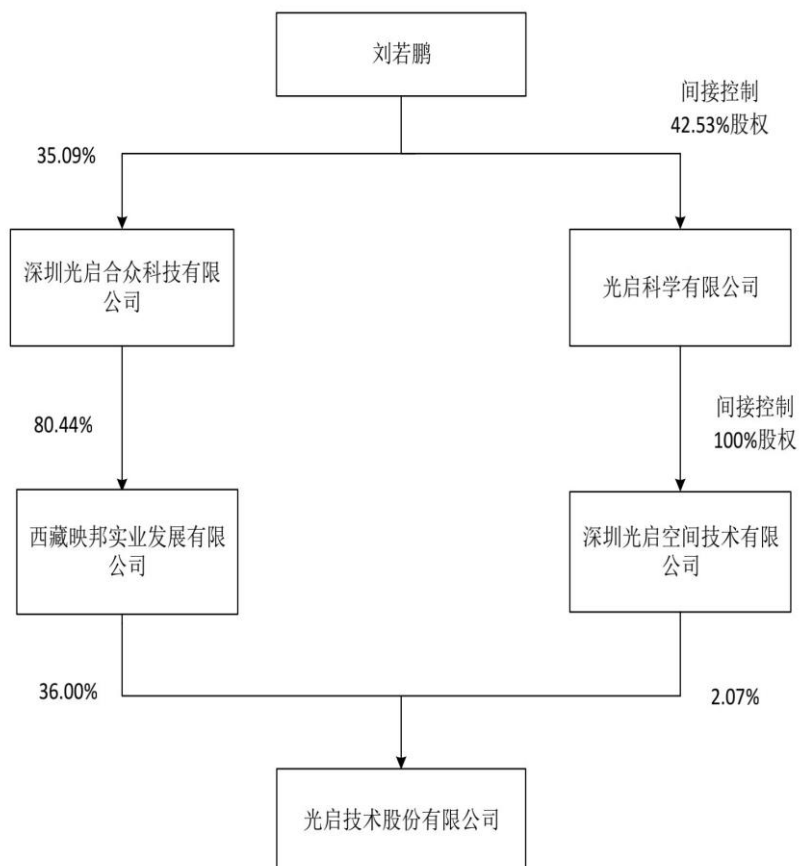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认定 2022 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粤科函产字[2023]172 号），经专家评审和网上公示，由光启超材料成立并自主申报的“广东省超材料目标特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认定为“2022 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若鹏先生控制的企业光启科学有限公司签署带先决条件的《总采购协议》，本协议属于框架性质的日常采购协议，三年合计总金额不超过 24,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3、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龙生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63,709.61 万元转让给俞龙生、俞旻贝。报告期内，股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本次交易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63,709.61 万元已全部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2023-051）。

4、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向顺德光启增资 4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其中 500.00 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39,5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5、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与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中心天津检验中心”）在中汽中心天津检验中心总部签署《汽车天线 OTA 性能紧缩场测试研究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成立的超材料电磁调制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汽车紧缩场联合创新实验室揭牌仪式同日举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成立汽车紧缩场联合创新实验室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